孝經集解

孝經

趙起蛟集解

諸侯章第三

邢昺曰。次天子之貴者。諸侯也。按釋詁云。公侯君也。不曰諸公者。嫌涉天子三公。故以其次稱爲諸侯。猶言諸國之君也。皇侃云。以侯是五等之第二。下接伯子男。故稱諸侯。今不改也。又曰。夫子前述天子行孝之事已畢。次明諸侯行孝也。孝經援神契曰。諸侯行孝曰度。言奉

天子之法度。得不危溢。是榮其先祖也。

○愚按諸。衆也。侯。君稱。言諸侯。該五等也。

在上不驕。高而不危。制節謹度。滿而不溢。

在上。在一國臣民之上。驕。矜肆也。高。居尊位也。危。不安也。謂勢將隕墜。制。以刀裁物也。節。如竹節。度。如尺度。有分限也。又制節。制財用之節。謹度。謹守法度也。滿。處富足也。溢。漏泛也。如水之溢出。○鄭氏曰。費用

約儉謂之制節。慎行禮法謂之謹度。無禮爲驕。奢泰爲溢。○正義曰。滿謂充實。溢謂奢侈。○鄭氏曰。諸侯列國之君。貴在人上。可謂高矣。而能不驕。則免危也。○朱申曰。諸侯貴在人上。而不驕縱。則其位雖尊高。而不至於危險。裁制其節約。謹守其法度。則其勢雖盛滿。而不至於泛溢。○董鼎曰。諸侯在一國臣民之上。而不敢自驕。則身雖居高而不至於危殆不安矣。制節財用。

謹守法度。則財雖盛滿。而不至於漏泛蕩溢矣。○吳澄曰。諸侯貴爲一國之主。其位之崇。如自高臨下。處之者易以危。富有一國之財。其祿之豐。如水滿器中。持之者易以溢。在臣民之上。能不自驕。則雖高不危。制財用之節。能謹侯度。則雖滿不溢。○愚按位不期驕。祿不期侈。書有明訓矣。貴則驕自至。富則侈自來。諸侯貴爲一國之君長。富有一國之賦稅。而能敬事節用。又何

危與溢之有。又高者恒危。滿者恒溢。亦理勢之自然也。乃不驕則不危。制節謹度則不溢。可見危與溢之勢雖相因。而不危與不溢之理有一致。人主患矜肆而不謙。修靡而不儉耳。患高而危滿而溢乎哉。又此固爲列邦之君致警。然上而天子。下而士庶。高滿或過乎諸侯。或不及乎諸侯。其能共凜不驕制謹之明訓。庶乎有安而無危日益而勿溢矣。又按張能鱗衍不驕之義

曰。愼世守。恪侯度。祀宗廟。交鄰國。皆所以廣謙德也。衍不溢之義曰。遵王制。節工作。省遊觀。謹師旅。皆所以廣儉德也。又按易地山爲謙。朱子曰。止乎內而順乎外。謙之意也。山至高而地至卑。乃屈而止於其下。謙之象也。謙卦六爻皆吉。能謙者無往不益。然謙不中禮。不又踵浮來盟莒之失乎。故胡安國曰。太卑而可踰。非謙德也。水澤爲節。朱子曰。下兌上坎。澤上有水。其容有

限。故爲節然節以防其過。非以阻其不及。苟一於節。是曰苦節。何可貞乎。風人所以刺議於蟋蟀也。爲謙爲儉。又必以禮爲歸。非其明徵歟。

高而不危。所以長守貴也。滿而不溢。所以長守富也。（守貴守富之下一本無也字。）

位尊曰貴。財足曰富。○朱申曰。惟其高而不危。則可以長保其爲君之貴。惟其滿而不溢。則可以長保一國之富。○董鼎曰。居

高位而不危則不失其位之貴是所以長守此貴也處盛滿而不溢則不失其財之富是所以長守此富也○吳澄曰長守其貴謂不以陵傲名禍而致卑替長守其富謂不以僭侈費財而致虛耗○愚按此承上文而申言之以明不可不謙約之故蓋論富貴之非道固不可以苟處而分封之初爵祿一準於分之宜則非非道明矣故或在受封伊始或在累世巳後受爵則巳

貴。食祿則已富。旣已富貴。則當思所以守之者。孰知卽不危不溢。而所以守之之道不外是乎。然則世主可不急求夫不驕與制謹之理。而坐失其富與貴也哉。

富貴不離其身。然後能保其社稷。而和其民人。蓋諸侯之孝也。諸侯之孝下一本無也字

離。力智反〇社。土神。稷。穀神。凡封建侯國。爲立社稷之壇壝。其君主而祭之。〇按韓詩外傳。言天子大社。東方青。南方赤。西方

白北方黑中央黃土若封西方諸侯各割其方色土苴以白茅而與之諸侯以此土封之爲社明受之天子也社即土神也皇侃以爲稷五穀之長亦爲土神則稷亦社類也左傳曰共工氏之子曰勾龍爲后土后土爲社烈山氏之子曰柱爲稷自夏以上祀之周之棄亦爲稷自商以來祀之言勾龍柱棄配社稷而祀之則勾龍柱棄非即社稷也又條牒云稷壇在社西俱北鄉

並列同營共門。和。謂不乖離。民謂農及工商。人謂士及府史胥徒。諸侯謂五等國君。公九命。侯伯七命。子男五命。○鄭氏曰。列國皆有社稷。其君主而祭之。言富貴常在其身。則長爲社稷之主。而人自和平也。○正義曰。上文先貴後富。言因貴而富也。下覆云富在貴先者。此與易繫辭崇高莫大乎富貴。老子云富貴而驕。皆隨便而言之。非富合先於貴也。○朱申曰。富與貴常在

其身。然後可以長爲社稷之主。而祭其神。而人心亦自和平也。○董鼎曰。自其始封之君。受命於天子。而有民人。有社稷。以傳之子孫。所謂國君積行累功。以致爵位。豈易而得之哉。則爲諸侯之先公者。其身雖没。其心猶願有賢子孫。世世守之而不失也。爲其子孫者。果若循理奉法。足以常守其富貴。則能保先公之社稷。和先公之民人矣。諸侯之所以爲孝者。莫大於此。如其

不念先公積累之艱勤。恣爲驕奢。至於危溢。以失其富貴而不能保其社稷民人。則不孝莫甚焉。此諸侯所當戒也。○虞淳熙曰。社稷民人父母受之祖宗。祖宗受之天子。所致望於子孫者。能保守。能和睦也。今果能如此。豈非孝乎。○潘之淇曰。和其民人。亦有不敢惡慢之意。亦有民用和睦之意。○孫本曰國家傳之先世。子孫不能保而守之。至於危亡者。恒以驕奢之習勝。禮

法之防踈也。其爲不孝大矣。故始於戒驕溢。循節度而終於保社稷者。諸侯之孝之始終也。○朱鴻曰此諸侯繼述之孝。○愚按此總結上文。言能長守其富貴。則富貴已不離其身。而社稷民人所受於天子。以爲國者。由是而保守之。不至於失亡。由是而和合之。不至於乖離矣。

詩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一本無詩詞。一本移冠下章。

詩。小雅小旻之篇。戰戰。恐懼貌。兢兢。戒謹貌。臨深恐墜。正義謂如入深淵。不可復出。履薄恐陷。正義謂沒在冰下。不可拯濟。○鄭氏曰。義取爲君。恒須戒懼。○愚按此詩大夫刺幽王惑於邪謀。不能斷以從善。而作。此末章懼及其禍之辭也。引以爲保社稷。和民人者致警耳。又不驕制謹。正是戒懼之功。蓋深淵易墜。人所畏臨。薄冰易陷。人所怯履。高危滿溢。與此何異。誠視高危

滿溢等之深淵薄冰。則所以敬謹者。自不容於不至。又何矜肆奢僭之有。又曾子有疾。名門弟子。開衾而視。示以所保之全。而告以所保之難。反復丁寧。不過此戰兢數語。則此詩爲守身之明訓。昭然矣。○潘之淇曰。一人有慶。上冒下之辭。以事一人。下承上之辭。諸侯上稟天子之威。下有民人之責。故曰戰戰兢兢。○范祖禹曰。國君之位。可謂高矣。有千乘之國。可謂滿矣。在上

位而不驕。故雖高而不危。制節而能約。謹度而不過。故雖滿而不溢。貴者易驕。驕則必危。富者易盈。盈則必覆。故聖人戒之。貴而不驕。則能保其貴矣。富而不奢。則能保其富矣。國君不可以失其位。惟勤於德則富貴不離其身。故能保其社稷。和其民人。所受於天子先君者也。能保之則爲孝矣。詩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言處富貴者。持身當如此。戒愼之至也。夫位愈

大者守愈約。民愈衆者治愈簡。中虛曰。君子篤恭而天下平。故天子以事親爲孝。諸侯以守位爲孝。事親而天下莫不孝。守位而後社稷可保。民人乃和。天子諸侯與天地參。德配天地。富貴不足以言之也。

男　飛鵬
　　鳴謙　校對

孝經卷三終

孝經　　　　趙起蛟集解

卿大夫章第四

邢昺曰。次諸侯之貴者、卽卿大夫焉。說文云。卿。章也。白虎通云。卿之爲言章也、章善明理也。大夫之爲言大扶。扶進人者也。胡傳云。進賢達能。謂之卿大夫。王制云。上大夫卿也。又典命云。王之卿六命。其大夫四命。則爲卿與大夫異也。今連言者、以其行同也。又曰夫子述諸侯

行孝之事終畢。次明卿大夫之行孝也。舊說云。天子諸侯各有卿大夫。此章既云言行滿於天下。又引詩夙夜匪懈。以事一人。是舉天子卿大夫也。天子卿大夫尚爾。則諸侯卿大夫可知也。

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

德行。行字。下孟反○服合禮制曰法服。先王制禮。異章服以別品秩。則卿有卿之服。

大夫有大夫之服也。按天子冕十有二旒。虞制。日月星辰山龍華蟲六章。會於衣。法天陽。宗彝藻火粉米黼黻六章。繡於裳。法地陰。註日月星辰。取照臨於下。山取興雲致雨。龍取變化無窮。華蟲謂雉。取耿介。藻取文章。火取炎上。以助其德。粉取潔白。米取能養。黼取斷割。黻取背惡鄉善。周制。登龍於山。登火於宗彝。公自袞冕以下。如王之服。其冕九旒。衣會龍山華蟲火宗彝五

章。裳繡藻粉米黼黻四章。侯伯自鷩冕以下如公之服。其冕七旒。衣會華蟲火宗彝三章。裳與公同。子男自毳冕以下如侯伯之服。其冕五旒。衣會宗彝藻粉米三章。裳繡黼黻二章。孤自絺冕以下如子男之服其冕三旒。衣會粉米一章。裳與子男同。卿大夫自玄冕以下如孤之服。其冕無旒。衣無章。裳繡黻。六冕服。並以絲爲之。玄衣纁裳。士則弁而不冕。衣服皆無章。卿大夫於

六冕服。得服其上。爵弁服。皮弁服。玄冠服三等。與士同。凡服上得兼下。下不得僭上。服。服之也。○鄭氏曰。服者。身之表也。先王制五服各有等差。言卿大夫遵守禮法。不敢僭上偪下。○邢昺正義曰。僭上。謂服飾過制。僭擬於上也。偪下。謂服飾儉固。逼迫於下也。○鄭氏曰。法言。禮法之言。德行。道德之行。若言非法。行非德。則虧孝道。故不敢也。○道。言之也。○董鼎曰。爲卿大夫者

當遵守禮法。謹修德行。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惟恐服之不衷。身之災也。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惟恐言輕而招辜也。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惟恐行輕而招辱也。○愚按首服。次言。次行者。人之相與。先觀容飾。次交言辭。後考德行也。然服與言行較。服其輕者也。言行其重者也。先其輕者。後其重者。總以見恪遵先王。毋有違悖耳。又非畏威慕勢。強爲因襲。蓋衣冠言動。先王既

已文質得中。美善無弊。原乎後以可服可道可行之實。則後之服之道之行之。乃合乎分之宜。由乎道之正。又敢徒恃其聰明材力。以自外於先王之大中至正也哉。所以孟子答曹交爲堯舜之道。而勉以服堯服。誦堯言。行堯行。勉之以先王也。戒以服桀服。誦桀言。行桀行。戒之以非先王也。

是故非法不言。非道不行。口無擇言。身無擇行。言滿天下無口過。行滿天下無怨惡。

擇行。行字。去聲○非法不言。鄭氏曰。言必守法也。法。卽上文所謂法言。非道不行。鄭氏曰。行必遵道也。道。卽上文所謂德行。擇。謂或是或非。可擇者也。無擇。謂言行皆遵法合道。而無可選擇也。口過。謂言不合法。出口有差。怨惡。謂行不合道。名怨取惡。○鄭氏曰。禮法之言。焉有口過。道德之行。自無怨惡。○吳澄曰。所言皆法言。則口無可揀擇之言。雖言滿天下。在己亦無口過。所

行皆德行。則身無可揀擇之行。雖行滿天下。在人亦無怨惡。卿大夫立朝。則接對賓客。出聘。則將命他邦。故言行滿天下。〇愚意上文不敢云者。存其心於未言行之前。有謹凜預防之意。此直言不者。著其迹於既言行之後。有發見自然之意。不言服而獨言言行者。詳其重而畧其輕也。正見言行之重者。尚率由先王。況服之輕者乎。蓋行之所該者廣。服不過行中之一節耳。故

不必復言服。非以服爲輕。而可任意僭亂也。下文仍以三者總結。亦明矣。

三者備矣。然後能守其宗廟。蓋卿大夫之孝也。一本卿大夫之孝下無也字。

三者。服言行也。一說謂出於身。接於人。及於天下。宗廟。天子七廟。諸侯五廟。大夫三廟。卿與大夫同。祭法。卿大夫立三廟。宗字。門中有示。廟之名也。寢之前屋。有東西廂者曰廟。虞集曰。宗廟者。鬼神之所依也。有

禰廟者。已之子孫兄弟皆至焉。有宗廟者。自父之兄弟子孫皆至焉。有曾祖廟者。自祖之兄弟子孫皆至焉。有大宗之廟者。凡族之子孫莫不至焉。不忘其所自生也。卿大夫。通王朝侯國之卿大夫而言。王之卿六命。大夫四命。公侯伯之卿三命。大夫再命。子男之卿再命。大夫一命。○邢昺正義曰。言之與行。君子所最謹。出已加人。發邇見遠。出言不善。千里違之。其行不善。譴辱

斯及。故首章一敘不毀。而再敘立身。此章一舉法服。而三復言行也。則知表身者以言行不虧不毀爲易。立身難備也。○朱申曰。卿大夫能備全服言行三者之善。然後可以長保祖宗之廟。而爲祭主。若上文所云。乃是卿大夫之孝也。○董鼎曰。服非法之服。是僭也。道非法之言。是妄也。行非德之行。是僞也。三者有其一。則不免於罪。而宗廟有所不能守矣。故以是言之。○朱鴻

曰先王制服飾以辨等威。垂謨訓而示鑒戒。貽矩矱以作典型。皆法也。卿大夫服法服。道法言。行法行。遵法合道。而無一之可選擇。能言行滿天下。而無有失言。無少怨惡。備此三者。是能率祖攸行。而宗廟可保矣。○孫本曰。始則致謹於容服言行之閒。動遵法度。而終於守宗廟者。卿大夫之孝之始終也。○愚按卿大夫以守宗廟爲孝。而所以守之者。乃在服言行三者。必三者

備極其善。而後宗廟得守。又烏可率意任情。而不求合夫先王也哉。

詩云。夙夜匪懈以事一人。一本無詩詞。

詩。大雅烝民之篇。夙。早也。懈。惰也。匪。猶不也。○鄭氏曰。義取爲卿大夫能早夜不惰。敬事其君也。○愚按此詩尹吉甫美周宣王之任賢使能而作。此則美仲山甫之忠以事上也。詩言一人。指天子也。鄭氏不言天子而言君者。邢昺正義曰。欲通諸侯卿

大夫也。○虞淳熙曰。仲山甫修其威儀。爲王喉舌。朝夕小心翼翼。式於古訓。不敢僻情。以事君王。其明哲保身。不辱父母之理已具。又詩言威儀喉舌。與經言服言行相合。詩言古訓是式。與經言法先王相合。詩言明哲保身。與經言守宗廟相合。○范祖禹曰。卿大夫以循法度爲孝。服先王之服。道先王之言。行先王之行。然後可以爲卿大夫。不言非法也。故口無可擇之言。不行

非道也。故身無可擇之行。欲言行無可擇者。正心而已矣。心正。則無不正之言。不善之行。言日出於口。皆正也。行日出於身。皆善也。雖滿天下。而無口過怨惡。則可謂孝矣。易曰。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也。然則言滿天下。亦不必多。行滿天下。亦不必著。一言一行。皆足以塞乎天下。其可不愼乎。

男 飛鵬 鳴謙 校對

孝經

趙起蛟集解

士章第五

邢昺正義曰。次卿大夫者。即士也。按說文曰。數始於一。終於十。孔子曰。惟一合十爲士。毛詩傳云。士者。事也。白虎通曰。任事之稱也。傳曰。通古今。辯然不然。謂之士。又曰。夫子述卿大夫行孝之事終。次明士之行孝也。援神契云。士行孝曰究。以明審爲義。當須能明審資親事君

之道。是能榮親也。白虎通云。天子之士獨稱元士。蓋士賤不得體君之尊。故加元。以別於諸侯之士也。此直言士。則諸侯之士。前言大夫。是戒天子之大夫。諸侯之大夫可知也。此章戒諸侯之士。則天子之士亦可知也。

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故母取其愛。而君取其敬。兼之者父也。資於兩於字。一本作于。

資。取也。愛敬義已詳見前篇天子章。梁王曰。天子章陳愛敬。以辨化也。此章陳愛敬。以辨情也。○劉炫曰。夫親至。則敬不極。此情親而恭少。尊至。則愛不極。此心敬而恩殺也。故敬極於君。愛極於母。○鄭氏曰。愛父與母同。敬父與君同。○愚按鄭氏所云。語氣似與經文反。蓋經首言事母之道。同其事父之愛。次言事君之道。同其事父之敬也。若曰愛父與母同。敬父與君同。則經

宜言資於事母以事父而愛同資於事君以事父而敬同矣。故據鄭氏註。旣於資字義無取。卽同字義亦勿醒露。而下文所謂兼字義。亦勿能聯貫矣。考之正義謂事母之愛。事君之敬。並同於父。始於經文有發明。而於鄭氏註意大有補云。或愛字敬字爲句。方得。○劉炫曰。母親至而尊不至。豈則尊之不極也。君尊至而親不至。豈則親之不極也。惟父旣親且尊。故曰兼也。○劉

獻曰。父情天屬。尊無所屈。故愛敬雙極也。○邢昺曰。母之於子。先取其愛。君之於臣。先取其敬。皆不奪其性也。若兼取愛敬者。其惟父乎。又曰。愛之與敬。俱出於心。君以尊高而敬深。母以鞠育而愛厚。○朱申曰。取事父之道。推之以事其母。愛其母。如愛其父也。取事父之道。推之以事其君。敬其君。如敬其父也。事母取其能愛。事君取其能敬。事父則兼愛與敬也。○董鼎曰。取其

父之道以事母。其愛母則同於愛父。雖未嘗不敬也。而以愛爲主。以父主義。母主恩故也。取事父之道以事君。其敬君則同於敬父。雖未嘗不愛也。而以敬爲主。以君臣之際。義勝恩故也。以此之故。事母取其愛事君取其敬。合愛與敬而兼之者。惟父然也。○吳澄曰。愛心生於所親。敬心生於所尊。母之親與父同。君之尊與父同。故一取其愛。一取其敬。惟父親尊並至。則愛敬兼

隆也。○愚意諸說皆與經意吻合。而董氏愛未嘗不敬。敬未嘗不愛。尤說得顯明。或曰得毋犯兼字義乎。予曰不然。兼之爲言。必愛與敬交相盡。而弗偏主於一也。

故以孝事君則忠。以敬事長則順。

按正義云。旣說愛敬取捨之理。遂明出身入仕之行。故者。連上之辭也。士之位卑。在上有天子諸侯爲之君。有卿大夫爲之長。皆已所當事者。○忠。謂盡心無隱。順。謂循

理無違。○鄭氏曰。移事父孝以事於君。則爲忠矣。移事兄敬以事於長。則爲順矣。○舊說曰。入仕本欲安親。非貪榮貴也。若用安親之心則爲忠也。若用貪榮之心則非忠也。○嚴植之曰。上云君父敬同。則忠孝不得有異。○邢昺正義曰。不言悌而言敬者。左傳曰兄愛弟敬。又曰。弟順而敬。則知悌之與敬。其義同焉。○愚按孝弟爲庸行。而所以忠君者在此。所以順長者在此。非

孝無忠。非敬無順。孝弟之體無不具。而用無不周。如是。人亦求所謂孝弟而已矣。彼離孝弟而言忠順者。不亦妄歟。

忠順不失。以事其上。然後能保其祿位。而守其祭祀。蓋士之孝也。祿位。一本作爵位。士之孝下。一本無也字。

忠者。上文愛君之謂。順者。上文敬長之謂。上。謂君與長在已之上也。祿。謂廩食。位。謂爵位。廣雅曰。位。涖也。涖下爲位。王制云。上農夫食九人。謂諸侯之下士視上農夫。中

士倍下士。上士倍中士。祭者。際也。人神相接。故曰際也。祀者。似也。謂祀者似將見先人也。正義曰。士亦有廟。經不言耳。大夫既言宗廟。士可知也。士言祭祀。則大夫之祭祀亦可知也。皆互以相明也。諸侯言保其社稷。大夫言守其宗廟。士則保守並言者。皇侃云。稱保者。安鎮也。守者。無逸也。社稷祿位是公。故言保。宗廟祭祀是私。故言守也。士初得祿位。故兩言之也。○士有田祿，

則得祭祀其先。故庶人薦而不祭。士無田。則亦不祭。其祿位與祭祀相關。士謂王朝侯國之小臣。及卿大夫之家臣。王之家。上士三命。中士再命。下士一命。公侯伯之士一命。子男之士不命。○鄭氏曰。能盡忠順以事君長。則常安祿位。永守祭祀。○邢昺正義曰。事上之道。在於忠順。二者皆能不失。則可事上矣。又曰。以忠順事上。然後乃能保其祿秩官位。而長守先祖之祭祀。蓋

士之孝也。○董鼎曰。此章蓋言人必有本。父者。生之本也。愛與敬。父兼之。所以致隆於父。一本故也。致一而後能誠。知本而後能孝。故移孝以事君。則爲忠。移敬以事長。則爲順。能保爵祿而守祭祀。豈不宜哉。又曰。君言社稷。卿大夫言宗廟。士言祭祀。各以其所事爲重也。庶人薦而不祭。又非士之比矣。○潛之淇曰。五等皆兼全身顯身二義。然天子以天下爲身。士以致身爲訓。

故皆不言身也〇愚按士雖分上士中士下士天子諸侯之別然皆非爲秀爲選爲俊爲造之時而與庶士等者矣王制元士視附庸下士視上農夫中士倍下士則旣有祿位之榮矣王制適士一廟祭法適士二廟一壇曰考廟曰王考廟享嘗乃止皇考無廟有禱焉爲壇祭之官師一廟曰考廟官師謂諸有司之長東陽許氏曰蓋中士下士也雖立一廟事禰却於禰廟并祭

祖。則又有祭祀之典矣。祿位之保不易。祭祀之守殊難。而忠順即能保之守之。忠順之原。由於愛敬。則愛敬可或忽乎哉。

詩曰。夙興夜寐。無忝爾所生。一本無詩詞。一本移冠下章。

詩。小雅小宛之篇。忝。辱也。所生。謂父母也、下章云。父母生之是也。○鄭氏曰。義取早起夜寐。無辱其親也。○邢昺正義曰。夫子述士行孝畢。乃引此詩以證之也。言士行孝當早起夜寐。無辱其父母也。○繁露曰。

戰兢三詩。皆寓不敢之意。而頌天子。欽庶人。謂敎兆民者。無取加儆。賴一人者。無待申戒耳。○愚按此詩刺宣王而作。大夫遭時之亂。而兄弟相戒以免禍之詞。此言恐不及相救恤。當夙興夜寐。各求無辱於父母而已。引此爲證。蓋勉士須時以父母爲念。而不可稍違其愛敬。致祿位祭祀有喪失之恥。以貽辱父母也。○范祖禹曰。人莫不有本。父者。生之本也。事母之道。取於事

父之愛心也。事君之道。取於事父之敬心也。其在母也。愛同於父。非不敬母也。愛勝敬也。其在君也。敬同於父。非不愛君也。敬勝愛也。愛與敬。父則兼之。是以致隆於父。一本故也。致一而後能誠。知本而後能孝。故移孝以事君。則爲忠。推敬以事長。則爲順。能保其爵祿。守其祭祀。則不辱。

男　飛鵬　鳴謙　校對

孝經　　　　趙起蛟集解

庶人章第六

邢昺正義曰。庶者。衆也。謂天下衆人也。皇侃云。不言衆民者。兼包府史之屬。通謂之庶人也。嚴植之以爲士有員位。人無限極。故士以下。皆爲庶人。又曰。夫子上述士之行孝已畢。次明庶人之行孝也。援神契云。庶人行孝曰畜。以畜養爲義。言能躬耕力農。以畜其德。而養其親

也。

用天之道。分地之利。用天之道用字。分地之利分字。一本皆作因。上有子曰二字。

天之道。謂天道流行。爲春夏秋冬。四時之運也。地之利。謂土地生植。農桑之利也。〇鄭氏曰。春生夏長。秋斂冬藏。舉事順時。此用天道也。分別五土。視其高下。各盡所宜。此分地利也。〇邢昺正義曰。爾雅釋天云。春爲發生。夏爲長贏。秋爲收斂。冬爲安寧。

安寧即閉藏之義也。舉事順時。謂舉農畝之事。順四時之氣。春生則耕種。夏長則耘苗。秋收則穫割。冬藏則入廩也。又曰。按周禮大司徒云。五土。一曰山林。二曰川澤。三曰丘陵。四曰墳衍。五曰原隰。謂庶人須能分別視此五土之高下。隨所宜而播種之。則職方氏所謂青州其穀宜稻粱。雍州其穀宜黍稷之類是也。○吳澄曰。因天之生長收藏。而耕耘收穫。各順其時。用天道也。

因地之沃衍隰皐。而稻粱黍稷。各隨所宜。

分地利也。○董鼎曰。順天道而不辨地利。

則物無以成。辨地利而不順天道。則物無

以生。必天道地利。二者皆得。而後生植成

遂。○虞淳熙曰。農工商賈。皆爲庶人。農順

時耕穫。百工無悖於時。商賈日中爲市。是

用天之道。農隨五土之宜。百工順川谷之

制。商旅通九州之貨。是分地之利。○愚按

庶人以勤四體爲業。必上乘天時。下因地

利。而後用力省而成功速。若上違夫寒燠之候。是天有顯教。而人自背之也。下失乎高下之宜。是地有美利。而人自棄之也。其不爲饑寒所困者幾希。

謹身節用。以養父母。此庶人之孝也。

謹身者。謹修其身。不妄爲也。節用者。省節財用。不妄費也。庶人。泛指衆人。學。爲士而未受命。與農工商賈之屬。皆是。一說。謂王畿國都家邑之民。○鄭氏曰。身恭謹。則遠

恥辱。用節省。則免饑寒。公賦既充。則私養不闕。庶人爲孝。惟此而已。○范祖禹曰。因天之道。用其時也。因地之利。從其宜也。天有時。地有宜。而財用於是乎滋殖。聖人致民。因之以厚其生。謹身則遠罪。節用則不乏。故能以養父母。此孝之事也。○董鼎曰。謹其身而不敢放縱。節其用而不敢奢侈。惟恐肆縱。則犯禮而自陷於刑戮。侈用。則傷財而不免於饑寒。常以此爲心。則所以

養其父母者。不徒養口體有餘。而養志亦無不足矣。此則庶人之孝。所當然也。又曰。庶人未受命爲士。旣不得以事君。所事者惟父母而已。故以養父母爲孝。○吳澄曰。生財有道。而又謹愼其身。不爲非僻。不犯刑戮。用財有節。量入爲出。以給父母之衣食。俾無闕供也。○按天子諸侯卿大夫士皆言蓋。而庶人獨言此者。邢昺正義曰。謂天子至士孝行廣大。其章畧述宏綱。所以

言蓋也。庶人用天分地。謹身節用。其孝行已盡。故曰此。言唯此而已。諸篇末後。或引書。或引詩。以相證而庶人一無所引者。正義曰。義盡於此。無贅詞也。○愚嘗閱眞西山集。內有庶人章經解。理明詞暢。切中庶人隱弊。謹錄其全。附識於後。以便叅考。其文曰。經云用天之道。因地之利。謹身節用。以養父母。此庶人之孝也。此至聖孔子所作。大聖言語。應不誤人。春宜深耕。夏宜數

耘。禾稻成熟。宜早收斂。荳麥黍朮桑麻蔬菜。宜及時用功浚治。此便是用天之道。高田種早。低田種晚。燥處宜麥。濕處宜禾。田硬宜荳。山畬宜粟。隨地所宜。無不栽種。此便是因地之利。旣能如此。又要謹身節用。念我此身父母所生。宜自愛恤。莫作罪過。莫犯刑責。得忍且忍。莫要鬬毆。得休且休。莫興詞訟。入孝出悌。上和下睦。此便是謹身。財物難得。當須愛恤。食足充口。不須貪

味。衣足充身。不須奢華。莫喜飲酒。飲酒失事。莫喜賭博。賭博壞家。莫習魔教。莫信邪師。莫貪浪遊。莫看百戲。凡人皆妄費。便生出許多事端。既不妄費。即不妄求。自然安穩。無諸災難。此便是節用。謹身。則不憂勞父母。節用。則能供給父母。能是二者。即是爲孝。故曰以養父母。此庶人之孝也。父母雖亡。保守遺體。勤修祭祀。與孝養一同。此章凡二十二字。今鏤小板。須爾父老。勸衆

朝朝誦念。字字奉行。如此。則在鄉爲良民
在家爲孝子。明不犯王法。幽不遭天刑。比
之遊惰荒廢。自取饑寒。放蕩不謹。自掊危
辱者。自去遠矣○程楚石曰。以養爲孝。便
是今之孝者。謹身二字。多少道理。便該敬
字在內○愚按徒事口體之奉。本不足以
爲孝。若能謹守其身。不敢非爲。節省其用
不敢靡費。而又朝夕甘旨。供奉勿缺。則父
母旣不心傷其子之狂悖。復不隱慮其子

之困乏。豈不可以言孝乎。又以者。用也。文氣雖連下養字。文意實從上謹身節用四字來。故必謹身節用。以養。而後可言孝。不謹身節用。而妄作妄費。父母對此。有食不下咽者矣。雖日用三牲之養。終不得謂之孝也。

故自天子至於庶人。孝無終始。而患不及者。未之有也。一本自天子下。有以下二字。於字。一本作于。

按此通結上文。而勉人以隨分自盡之意

○鄭氏曰。始自天子。終於庶人。尊卑雖殊。孝道同致。而患不能及者。未之有也。言無此理。故曰未有。○邢昺正義曰。夫子述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庶人行孝畢。於此總結之。則其五等尊卑雖殊。至於奉親其道不別。故從天子以下至於庶人。其孝道則無終始貴賤之異也。或有自患已身不能及於孝。未之有也。自古及今。未有此理。蓋是勉人行孝之辭也。又曰。孔聖垂文。包於上

下。盡力隨分。寧限高卑。則因心而行。無不
及也。○范祖禹曰。庶人以養父母爲孝。自
士已上。則莫不有位。士以守祭祀爲孝。卿
大夫以守宗廟爲孝。諸侯以保社稷爲孝。
至於愛敬之道。則自天子至於庶人。一也
始於事親。終於立身者。孝之終始。自天子
至於庶人。孝不能有終有始。而禍患不及
者。未之有也。天子不能刑四海。諸侯不能
保社稷。卿大夫不能守宗廟。士不能守祭

祀。庶人不能養父毋。未有災不及其身者也。○朱申曰。上自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以下至庶人。貴賤雖殊。孝道則一。而謂有始無終。而以不及爲患者。天下必無此理。○一說孝之終。謂立身。孝之始。謂事親。孝無終始。謂不能事親立身。則禍患鮮有不及之者。如天子不能保天下。諸侯不能保其國。卿大夫不能保其家。士庶人不能保其身。理勢之必然也。○按蒼頡篇。釋患爲禍

說文。釋患爲憂。廣雅。釋患爲惡。註釋不同。當隨文義以定。愚意患不及患字。究以憂爲解爲正。若以禍爲解。雖主諸侯卿大夫士章。結文之語。愚恐聖言本旨。在合舉其職守之宜。勉以隨事自盡。而未嘗專言禍福惕人也。

男 飛鵬 鳴謙 校對

趙起蛟集解

三才章第七

邢昺正義曰。天地謂之二儀。兼人謂之三才。曾子見夫子陳說五等之孝旣畢。乃發歎曰甚哉孝之大也。夫子因其歎美。乃爲說天經地義人行之事。可教化於人。故以名章。次五孝之後。○愚按前章備列五等之孝。自其分殊而言。此則直從分量廣大。源頭會歸處。明其理之

一耳。又刋誤自此巳下。皆作傳文。此爲傳之三章。釋以順天下。删去先王見教之可以化民等六十九字。元吳草廬較定今文本。則爲傳之四章。文仍刋誤本。

曾子曰甚哉孝之大也。

鄭氏曰。參聞行孝無限高卑。始知孝之爲大也。○司馬光曰。曾子始者亦謂養親爲孝耳。及聞孔子之言。立身治國之道。皆本於孝。乃驚嘆其大。○孫本曰。曾子平日惟

以保身爲孝。而不知通於治天下。故有此贊嘆也。○愚按此曾子聞言有得而嘆美之辭。

子曰。夫孝。天之經也。地之義也。民之行也。一本無三也字

夫。音扶。行。下孟反。○經。如布帛在機之直縷。條理一定者也。義。裁制得宜者也。○鄭氏曰。經。常也。利物爲義。孝爲百行之首。人之常德。若三辰運天而有常。五土分地而

為義也○邢昺正義曰夫子述上從天子下至庶人五等之孝後總以結之語勢將畢欲以更明孝道之大無以發端特假曾子歎孝之大更以彌大之義告之也○朱申曰孝在天為經常之理在地為利物之義在民為百行之首○董鼎曰天以陽生物父道也地以順承天母道也天以生覆為常故曰經地以承順為宜故曰義人生天地之間稟天地之性如子之肖像父母

也。得天之性而爲慈愛。得地之性而爲恭順。慈愛恭順。卽所以爲孝。故孝者。天之經。地之義。而人之行也。○愚按父母爲一家之父母。天地爲天下之父母。能盡事親之道。卽所以盡事天地之道。蓋孝之理。與生俱生。原降衷於維皇者也。故夫子前言夫孝德之本。教之所由生。不過卽其用之係於一身者而言。此言夫孝天之經地之義民之行。從本體合一處示人。明人與天地

無二者。無二理也。無二理者。無二孝也。

天地之經。而民是則之。

則。法也。○鄭氏曰。天有常明。地有常利。言人法則天地。亦以孝爲常行也。○邢昺正義曰。天有常明者。謂日月星辰。明臨於下。紀於四時。人事則之以夙興夜寐。無忝爾所生。故下文云。則天之明也。地有常利者。謂山川原隰。動植物產。人事因之。以晨羞夕膳。色養無違。故下文云因地之利也。又

曰上云天之經地之義。此云天地之經。而不言義者。爲地有利物之義。亦是天常也。若分而言之。則爲義。合而言之。則爲常也。

○愚按人稟氣於天。賦形於地。而藐焉中處於其間。本與天地爲一者也。自夫動違其經。而天地與人。始判然有二。今能一一則效。便復與天地爲一。蓋則到盡處。卽是聖人踐形惟肖之功。而參天地。贊化育。亦不難矣。

則天之明。因地之利。以順天下。是以其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一本則天作因天明。理之順著者。即所謂經也。因。遵依也。教者化誨而使之效。政者。勸禁而使之正也。肅。言其聲容。嚴。言其法令。信從其教之謂成。服從其政之謂治。○鄭氏曰。法天明以爲常。因地利以行義。順此以施政教。則不待嚴肅而成理也。○邢昺正義曰。聖人司牧黔庶。故須則天之常明。因依地之義利。

以順行於天下。是以其爲教也。不待肅戒
而成也。其爲政也。不假威嚴而自理也。○
董鼎曰。於衆人之中。有聖人者出。法天道
之明。因地道之義。以此順天下。愛親敬長
之心而治之。是以其爲教也。不待戒肅而
自成。其爲政也。不假威嚴而自治。無他。孝
者天性之自然。人心所固有。是以政教之
速化如此。○吳澄曰。上文言民以天地之
理而爲行。此言聖人以天地之理而爲教

也。○潘之淇曰。乾知大始。主知言。故曰明。坤作成物。以作言。故曰利。明。有炯然常照意。利。有隤然善下意。○愚按民必以經爲則。而始成其爲人。而有不盡則者。聖人憂焉。爰立爲則天因地之教。蓋卽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無一毫矯揉造作於其間。是以教不整肅而自成。政不嚴厲而自治。然則長民者苟不則天明而因地利。雖日創其新奇之教以動天下。日出其煩苛

之政。以威天下。而能成與治者。吾見亦罕矣。

先王見教之可以化民也。一本見教作見孝

鄭氏曰。見因天地教化人之易也。○邢昺正義曰。言先王見因天地之常。不肅不嚴之政教。可以率先化下人也。○愚意此承上起下之詞。按朱子刊誤。自此至詩。皆刪去。謂條目不完備。文勢不通貫。㓕裂取他書之成文。而強加裝綴。以為孔曾之問答

也。司馬溫公。亦疑文氣與上不相連屬。改教爲孝。愚意不必改也。孔子大聖。夏五郭公。春秋尚闕其疑。況後人乎。使一代可改一字。傳之久遠。不幾盡失其舊乎。細推敎字。根上不肅而成敎字來。理亦無悖。○又

按此句。當合下是故爲一節。

是故先之以博愛而民莫遺其親。陳之以德義而民興行。先之以敬讓而民不爭。導之以禮樂而民和睦。示之以好惡而民知禁。

行惡並去聲○先之以身先之也博廣也
愛者仁之發也○愚按博愛言由親親而
仁民仁民而愛物也若昌黎以是謂仁說
似流於墨氏之兼愛矣蓋愛必有差等故
特引孟子言釋之而附辯原道之言於此
○遺猶棄也親父母諸父昆弟之屬○鄭
氏曰君愛其親則人化之無有遺其親者
○陳開陳也行盡其五常之謂德義者宜
也興起也行即事爲之符於德義者是○

鄭氏曰陳說德義之美為衆所慕則人起心而行之○敬莊敬讓謙讓爭貪競也○鄭氏曰君行敬讓則人化而不爭○導引也節文斯二者之謂禮樂斯二者之謂樂二者事親從兄也和不乖戾也睦謂相敬也○鄭氏曰禮以檢其跡樂以正其心則和睦矣○司馬光曰禮以和外樂以和內○示與視同好惡賞罰也善必賞之使其慕而歸善也惡必罰之使其懼而不為也

禁令也。○鄭氏曰。示好以引之。示惡以止之。則人知有禁令。不敢犯也。○司馬光曰君好善而能賞。惡惡而能誅。則下知禁矣。五者皆孝治之具。○邢昺正義曰。身行博愛之道。以率先之。則人漸其風敎。無有遺其親者。陳說德義之美。以順敎誨。則人起心而行之也。又以身行敬讓之道。以率先之。則人漸其德而不爭競也。又導之以禮樂之教。正其心迹。則人被其教。自和睦也。

又示之以好者。必愛之。惡者必討之。則人見之而知國有禁也。○愚按此見上行下效。捷於影響。民無不可化之人。而上當自盡其敬之實也。又此疑專責其君。而邢氏主兼責其臣。歷引詩書君臣交儆之詞。以爲証。言頗有關治道。故附採之。正義曰。此章再言先之。是吾身行率先於物也。陳之導之示之。是大臣助君爲政也。案大戴禮云。昔者舜左禹而右臯陶。不下席而天下

大治。夫政之不中。君之過也。政之既中。令之不行。職事者之罪也。後引周禮稱三公無官屬。與王同職。坐而論道。又案尚書益稷篇。稱帝曰吁。臣哉鄰哉。鄰哉臣哉。又曰臣作朕股肱耳目。孔傳曰。言君臣道近。相須而成。言大體若身。君任股肱。臣戴元首[illegible]之義也。故禮緇衣鄭注。上好是物。下必有甚者矣。故上之好惡。不可不慎也。是民之表也。詩云。赫赫師尹。民具爾瞻。甫刑曰。一人

有慶。兆民賴之。緇衣之引詩書。是明下從上之義。師尹。大臣也。一人。天子也。謂人君爲政。有身行之者。有大臣助行之者。人之從上。非唯從君。亦從論道之大臣。故并引以結之也。此章上言先王。下引師尹。則知君臣同體。相須而成者。謂此也。皇侃以爲無先王在上之詩。故斷章引太師之什。今不取也。

詩云。赫赫師尹。民具爾瞻。

詩小雅節南山之篇。赫赫。顯盛貌。師尹。周太師尹氏也。具。俱也。○鄭氏曰。義取大臣助君行化。人皆瞻之也。○愚按此詩周、家父刺幽王用尹氏以致亂而作。此則言其係天下之望之詞也。引此以證。見居高者不可徒恃其爵位之崇。而以民之視聽爲可忽也。○范祖禹曰。易曰大哉乾元。萬物資始。資始。則父道也。又曰。至哉坤元。萬物資生。資生。則母道也。天施之。萬物莫不本

於天。故孝者。天之經。地生之。萬物莫不親於地。故孝者。地之義。天地之道。順而已矣。經者。順之常也。義者。順之宜也。不順。則物不生。天地順萬物。故萬物順天地。民生於天地之間。為萬物之靈。故能則天地之經以為行。在天地則為順。在人則為孝。其本一也。則天地以為行者。民也。則天地以為道者。王也。故上則因天之明。下則因地之義。教不肅而成。政不嚴而治。皆因人心也。

先之博愛者身先之也博愛者無所不愛況其親族其可遺之乎上之所為不令而從之故君能博愛則民不遺其親矣陳之以德義德者得也義者宜也得於已宜於人必可見於天下則民莫不興行矣先之以敬讓為上者不可不敬為國者不可不讓先之以敬讓所以教民不爭也禮者非玉帛之謂也樂者非鐘鼓之謂也禮所以修外主於節樂所以修內主於和天敘有

典。天秩有禮。五典五禮。所以奉天也。有序則和樂。故樂由是生焉。有序而和。未有不親睦者也。導之以禮樂。則民和睦矣。上之所好。不必賞而勸。上之所惡。不必罰而懲。好善而惡惡。則民知所禁。甚於刑賞。故人君爲天下。示其好惡所在而已矣。詩云。赫赫師尹。民具爾瞻。言民之從於上也。

男　飛鵬　鳴謙　校對